|  |
| --- |
| 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场所使用申请表**(院内申请使用)** |
| 申请单位 |  | 申请日期 |  |
| 活动（会议）名称及活动内容 |  | 使用场所 |  |
| 使用时间 |  | 时至时 | 参加人数 |  |
| 彩排时间 |  | 时至时 |
| 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活动负责人（使用系部）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场地布置申请 |  |
| 设备使用申请 |  |
| 申请系部负责人意见 | 签名（盖章）：年月日 |
| 相关部门意见 |  |
| 审批意见 |  |
| 使用完毕确认 |  |

1. 综合馆的使用由体育系、教务处签署意见后，由院办负责审批

院办（1＃406）电话：23382801教务处（1＃213）电话：23382613

体育场所管理（12A203）电话：23382561

综合馆、学术报告厅场所管理（1＃122）电话：23382673

1. 体育活动场所的使用，由体育系负责审批
2. 艺术系场所的使用，由艺术系负责审批
3. 其他场所的使用，由总务处负责审批
4. 除教室、实验室外，其他场地的申请使用请填写此表